

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、第二大股东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君正科技”）部分股份补充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股份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

2018年12月6日，杜江涛先生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）办理完成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，将其持有的公司1,9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补充质押给国信证券（原质押公告详见公司临2017-073号公告），质押期限自2018年12月6日起至2019年9月5日止。杜江涛先生本次质押的股份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.23%。

杜江涛先生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杜江涛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，杜江涛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。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。

二、第二大股东君正科技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

1、2018年12月7日，君正科技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业证券”）办理完成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解除质押业务，将其质押给兴业证券的26,5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原质押公告详见公司临2016-073号、临2018-065号、临2018-072号公告）的部分股份即11,500万股股份予以解除质押。君正科技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.36%。

2、2018年12月7日，君正科技与兴业证券办理完成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

易补充质押业务，将其持有的公司 6,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补充质押给兴业证券（原质押公告详见公司临 2017-023 号公告），质押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7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24 日止。君正科技本次质押的股份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.71%。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杜江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269,568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1.95%，其中已质押股份为 193,605.26 万股，占杜江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1.82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.94%；君正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180,656.64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1.41%，其中已质押股份为 148,700 万股，占君正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2.31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.62%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1 日